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ST 柏龙　公告编号：2022-072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13.3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4 月 8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违规担保事项尚未得到妥善解决，存在无法及时追偿被划扣资金及解除担保责任的风险。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1、公司违规将 4.7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为供应商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13.3 条的规定，该事项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

2、公司存在最近一年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股票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二、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违规担保余额为 4.7 亿元，其中 4.1 亿元由于履行担保责任已被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划扣，剩余 6000 万元目前被广州市天河人民法院冻结。公司与海口联合农村商业银行的“质押合同纠纷诉讼案件”最新进展为一审判决，二审上诉中。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关于公司违规使用 4.7 亿元银行理财产品为供应商借款提供质押担保事项解决方案如下：

（1）公司通过司法手段解除担保责任，并向银行追偿划扣资金。

（2）公司积极督促被担保方履行还款义务。

（3）该担保事项造成的公司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以自有资产进行弥补。

三、风险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13.7 条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3007　证券简称：直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直真科技，证券代码：003007）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11 月 4 日、11 月 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或函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并于后续披露了相关进展情况，具体内容可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截止目前，此回购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将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1073　证券简称：君亭酒店　公告编号：2022-058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5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会议由董事长吴启元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顺利进行，基于股东大会已批准的发行预案和授权，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 70%，授权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2-临 110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本次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提供担保 15,000 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696,800 万元，其中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 629,8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是否有反担保：是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6.25 亿元，用于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其中：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不超过 2.05 亿元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

详情请见 2022 年 9 月 14 日、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 2022-临 083、2022-临 087、2022-临 093 号临时公告。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近日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签署《保证合同》，为天富集团向中航租赁办理融资租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15,000 万元。天富集团就上述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承担连带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 52 小区北一东路 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伟

注册资本：1,741,378,100 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电力能源资产运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金融信息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工业设备维护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维修、设备租赁；节能技术推广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富集团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4,752,079.90	4,795,321.29
负债总额	3,559,411.15	3,577,523.9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192,668.74	1,217,797.37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2,649,550.36	1,703,086.91
净利润	-4,217.69	-52,433.19

数据来源：天富集团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以上数据均为合并数

审计单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41.10% 的股权，故天富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公司就天富集团 15,000 万元的融资租赁借款与中航租赁签署《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150,000,000 元）。

（2）保证担保的范围：债务人（承租人）在租赁合同、转让合同项下对债权人（出租人）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全部租金（包括根据租赁合同不时上调的部分）；保证金、零期租金、保险费、期末购买价及租赁合同项下的其他应付款项等。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租赁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天富集团就上述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人）

2、乙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反担保人）

3、主债权金额：15,000 万元

4、担保方式：连带保证担保

5、担保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还清前述全部借款时止。

6、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在其与贷款银行方签署的前述保证合同中约定的全部保证担保范围，甲方凡因履行前述借款担保责任（含甲方在履行借款担保中代偿或支付的主债权及相应利息（含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所有律师费用；向乙方行使追索权及实现反担保权利的各类诉讼及非诉讼费用等）及向乙方行使追索权、实现反担保权利而导致的一切支付均在本担保范围之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696,800 万元，占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7.8524%；其中为公司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54,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3583%；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余额为 13,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0122%；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担保余额为 629,8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7.4819%。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及独立董事意见；

3、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4、保证合同及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 2022-069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二）至 11 月 1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hj600547@163.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 14:00-15:00 举行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航

独立非执行董事：赵峰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刘钦

董事、董事会秘书：汤琦

代财务负责人：滕洪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二）至 11 月 1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hj600547@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1-67710376

电子邮箱：hj600547@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9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海利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海利”）已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获得《兽药生产许可证》和《兽药 GMP 证书》，相关产品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和《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产品批准文号批件的转移申报。近日，山东海利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颁发的关于“猪瘟活疫苗（细胞源）”和“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灭活疫苗”两个产品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详情如下：

一、获批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的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山东海利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兽药生字 154391004

批件号：0704020220808-020

生产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经济开发区舜耕路 177 号

通用名称：猪瘟活疫苗（细胞源）

商品名称：瘟毕净

含量规格：10 头份/瓶；20 头份/瓶；50 头份/瓶；100 头份/瓶；

有效期：2022-10-31 至 2026-05-20

发证日期：2022-10-31

企业名称：山东海利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兽药生字 154391043

批件号：0704020220809-081

生产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经济开发区舜耕路 177 号

通用名称：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灭活疫苗

商品名称：卸可净

含量规格：8ml/瓶；20ml/瓶；40ml/瓶；100ml/瓶；

有效期：2022-10-31 至 2027-10-30

发证日期：2022-10-31

二、产品相关市场背景情况

猪瘟是由猪瘟病毒引起的，发生在猪上的一种高度急性、热性、接触性传染病。猪瘟流行广泛、发病率、死亡率高，一年四季流行，可对养猪业造成毁灭性的打击，是危害养猪业最严重的传染病之一，因而猪瘟防疫需求成熟且刚性，猪瘟疫苗免疫覆盖率超过 90%。目前，猪瘟疫苗技术已非常成熟，疫苗主要有三个种类，即兔化弱毒脾淋苗、兔化弱毒组织苗、细胞苗（牛睾丸原代细胞疫苗、ST 传代细胞苗），其中以细胞苗为主。公司生产的猪瘟活疫苗（细胞源）产品具有高效、稳定、纯净、安全四大特点。

公司未能从公开渠道查询到猪瘟活疫苗（细胞源）具体市场份额。根据国家兽药基础数据库官方网站数据查询信息，截止公告日国内有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齐鲁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吉林正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有生产销售同类产品。

猪病毒性腹泻是猪的常见多发病，其中猪传染性胃肠炎病毒、猪流行性腹泻病毒是危害严重的病原。病原可感染所有日龄的猪只，对仔猪可引起腹泻、脱水、死亡，7 日龄内仔猪病死率可达 100%；对育肥猪可引起腹泻、肠道绒毛脱落、消化不良、生长缓慢，母猪引起产后无乳、散毒等症状及危害。公司结合相关产品制定了科学化的免疫方案，用于预防猪病毒性腹泻，保障妊娠母猪的被动免疫以保护仔猪，也用于主动免疫保护不同年龄的猪只，助力猪场对于猪病毒性腹泻的有效防控。

公司未能从公开渠道查询到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灭活疫苗的具体市场份额。根据国家兽药基础数据库官方网站数据查询信息，截止公告日国内有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普莱利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东方帝维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有生产销售同类产品。

四、该产品上市前仍需履行程序情况

按照《兽药管理条例》、《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述产品已经取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除常规监管审批签发程序外，无须履行其他审批程序，山东海利将积极组织生产，尽快上市。

五、对公司的影响

山东海利相关产品批准文号批件的获得，有利于山东海利可以尽快实现生产、销售，减少搬迁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目前山东海利其他拟转移的产品正在审批过程中，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公司也会及时关注审批的进展并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 2022-046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东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晟资本）持有公司股份 7,556,3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股东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6,270,2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该部分股份均为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银晟资本、鑫诚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 7,556,325 股、6,270,216 股，减持均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银晟资本	5%以下股东	7,556,325	0.54%	非公开发行取得；7,556,325 股
鑫诚投资	5%以下股东	6,270,216	0.45%	非公开发行取得；6,270,216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8,891,083	25.84%	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中再生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7.54%	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9,355,457	7.15%	中再生的控股子公司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4.50%	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3.85%	中再生的全资子公司
	银晟资本	7,556,325	0.54%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集团）全资子公司供销集团慧农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农资本）的全资子公司
	鑫诚投资	6,270,216	0.45%	供销集团和慧农资本共同出资、慧农资本控股的子公司
	合计	692,684,453	49.87%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银晟资本	不超过：7,556,325 股	不超过：0.5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556,325 股	2022/11/29 ~ 2023/5/29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	自身资金需求
鑫诚投资	不超过：6,270,216 股	不超过：0.4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6,270,216 股	2022/11/29 ~ 2023/5/29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上述股东拟减持股份是其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完成登记手续，承诺锁定期 36 个月，即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流通时间为自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该部分股份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获准上市流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受让的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督促股东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2-090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将公司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转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 号）核准，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公开发行了 1,733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3,300.00 万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19]53 号文同意，公司 17.33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亨通转债”，债券代码“110056”。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通过配售认购公司可转债 2,712,380 张，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通过配售认购公司可转债 2,589,160 张，合计认购“亨通转债”5,301,540 张，占发行总量的 30.59%。

截至 2022 年 9 月 22 日，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已累计减持“亨通转债”2,589,160 张，占发行总量的 14.94%。减持后，崔根良先生不再持有“亨通转债”。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亨通光电：2022-066 号。

二、可转债转股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7 日收到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的通知，亨通集团将其持有的“亨通转债”以 14.88 元/股的转股价全部转换为公司股票，全部转换为公司股票的数量是 18,228,360 股，“亨通转债”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转股前		本次转股		转股后	
	转股前持有量（张）	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转股量（张）	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转股后持有量（张）	占发行总量的比例(%)
亨通集团	2,712,380	15.65	2,712,380	15.65	0	0
崔根良	0	0	0	0	0	0
合计	2,712,380	15.65	2,712,380	15.65	0	0

公司总股本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持有人类型	2022 年 9 月 30 日	期间可转债转股	2022 年 11 月 4 日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62,214,913	43,930,741	2,406,145,654
总股本	2,362,214,913	43,930,741	2,406,145,654

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以 2022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计算）	本次转股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以 2022 年 11 月 4 日总股本计算）
亨通集团	568,001,565	24.05	18,228,360	586,229,925	24.36
崔根良	95,294,433	4.03	0	95,294,433	3.96
合计	663,295,998	28.08	18,228,360	681,524,358	28.32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2-079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及反馈方式：202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6 日。公示期内，凡对公示的激励对象或对其信息有异议者，可通过邮件、书面或当面等方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

3、公示方式：通过公司内部系统进行公示；

4、公示结果：截至 2022 年 11 月 6 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或意见。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聘用合同或退休返聘协议、返聘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相关资料。

三、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本次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的公示情况，并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2、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管理和技术骨干，激励对象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0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份活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2 年 10 月份活禽销售情况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 10 月份销售活禽 401.99 万只，销售收入 11,485.67 万元，销售均价 15.24 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 1.28%、1.10%、-3.92%，同比变动分别为 6.00%、42.14%、29.57%。

二、原因说明

2022 年 10 月份，公司活禽销售收入、均价同比显著上升，主要是随着市场供求关系改善，家禽行业景气度回升所致。

三、特别提示

1、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一定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活禽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2-056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至 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5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kpc@holley.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至 11:00。

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裁钟祥刚先生、财务总监汪磊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梦珣女士、独立董事辛金国先生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至 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至 11 月 15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kpc@holley.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雨

电话：0871-68324311

电子邮箱：irm.kpc@holley.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2022-110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大厦 28 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